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李芸嬋
電話：047531879
電子信箱：yunli@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和東國小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804021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工作坊計畫(共1個電子檔) (0402198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國立清華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陳美如教授執行之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協作計畫，辦理「課程領導人工作坊」，請貴校協助轉知並鼓勵學校人員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08年11月12日清南大教科字第1089007456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訂於108年12月26日(四) 09:30-17:30，假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行綜合教學大樓第六會議室辦理，計畫內容詳如附件。
- 三、報名方式：
 - (一)一律採取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CRHC33xsHYWDsppN8>(建議以Chrome系統複製貼上網址開啟)。
 - (二)旨揭報名即日起至至額滿為止。錄取者，將以函文及email進行通知，請確實填寫主要聯繫者可聯繫、常用之email。

教務處 收文:108/11/14



1080003532

有附件



(三)倘有相關報名問題，請洽十二年國教前導學校協作計畫
中區執行助理張純甄小姐(03-5715131#73053
/faith0716@g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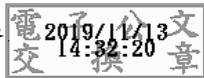
四、錄取原則：

- (一)一間學校僅開放一個名額。
- (二)人數受場地限制，僅受理30間學校報名。
- (三)需為前導學校之校長、教務主任或學校課程領導人。

五、研習時數：此次工作坊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核給研習時
數7小時。

正本：彰興國中、芬園國中、明倫國中、福興國中、大村國中、萬興國中、信義國中
小、平和國小、和東國小、東芳國小、草港國小、永樂國小、螺陽國小、湳雅國
小、社頭國小、明聖國小、福興國小、東溪國小、仁豐國小、民靖國小、明禮國
小、芙朝國小、鹿東國小、舊社國小、文德國小、大村國小、育民國小、媽厝國
小、興華國小、建新國小、日新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